

正本

發文方式：紙本遞送

檔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南投縣仁愛鄉公所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8月4日
發文字號：仁鄉民字第1100018560號
附件：



主旨：公告「南投縣仁愛鄉殯葬設施管理自治條例」修正第八條、第九條、第十三條、第十四條第二十五條及增訂第二十五條之一。

依據：

- 一、地方制度法第32條規定。
- 二、南投縣仁愛鄉民代表會第21屆第5次定期會議決通過(110年8月3日仁鄉代字第1100000654號函)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主管機關：南投縣仁愛鄉公所。
- 二、公布「南投縣仁愛鄉殯葬設施管理自治條例」修正第八條、第九條、第十三條、第十四條第二十五條及增訂第二十五條之一。
- 三、施行日期：自公布日期施行。

代理鄉長張子孝